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
號21樓

承辦人:童新峯

電話: (02)29603456 分機2754

傳真: 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: AF4616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樹林區樹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月30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國字第112013408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1122180315_112D2034306-01.pdf)

主旨:檢送本市111學年第2學期閩南語現職教師中級與中高級認 證考試輔導研習實施計畫,請貴校教師踴躍參加,本局同 意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,請查照。

電子对

說明:

一、依據本市111學年新北市國民中小學教育整體推動計畫辦 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:

- (一)參加對象:各場次研習以本市國中、小教師(以編制內教師為最優先錄取),凡全程參加各場次研習之教師同意給予公假登記,各區研習場次預計招收50人備取20人為原則。
- (二)研習地點:線上課程(依照各分區連結登錄會議室參與研習)。
- (三)研習時間:111學年第2學期隔週的週三下午。
- (四)注意事項:參與研習之教師不得中途退出研習,並請務 必報名本年度閩南語認證考試,教育局將另案補助參與



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報名費。

三、報名方式:本市現職教師請於112年2月6日起至2月24日下 午4時止逕至「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-教師研習系統」報 名,對報名有疑問請逕洽重陽國小林巧旻執行秘書,電 話: (02)29826272分機400。

四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

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電2073(01)30文文 11:模:22 章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